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2024 年服贸会证件制作与查验项目

项目编号/包号：BJJQ-2024-843

采购人：北京市国际服务贸易事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3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5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5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2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BJJQ-2024-843
- 2.项目名称：2024 年服贸会证件制作与查验项目
- 3.项目预算金额：587.58286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____万元
- 4.采购需求：2024 年服贸会证件制作及查验工作
- 5.合同履行期限：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工作任务全部完成之日为止。
-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 / 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_____ / _____。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08月05日至2024年08月12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2: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08月26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南竹杆胡同6号北京INN3号楼9层会议室（地铁2号线、6号线，朝阳门站H口出，向南200米）。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节能产品强制采购
-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 （3）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4）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5）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6）进口产品管理

2.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采购方式（**线上线下相结合形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

供应商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成功下载招标文件后，请扫描以下二维码，录入详细信息。



3.采购代理机构项目编号：BJJQ-2024-843

4.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联系邮箱：yw03@hcjq.net

5.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北京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beijing.gov.cn/>）以及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hcjq.net/>) 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国际服务贸易事务中心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芳星园三区 16-17 号楼

联系方式：霍老师，010-6790938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6 号北京 INN3 号楼 9 层

联系方式：杜豫、王秋凌 010-6569912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杜豫、王秋凌

电 话：010-6569912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4	核心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包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_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_____。
3.1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50%; text-align: center;">标的名称</td> <td style="width: 50%; text-align: center;">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证件制作及查验</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td> </tr> </table>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证件制作及查验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证件制作及查验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70000 元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收款单位：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10000010139804 开户银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开户行行号：316100000025 （汇款时，请输入开户银行全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避免出现汇款不成功）				
12.7.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25 条规定签订合同的。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4.1	投标文件的份数	投标文件份数：投标人需分别编制并提交开标一览表（1 份）、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投标文件电子版（1 份）。 投标人递交的电子版文件应为投标文件正本 PDF 扫描版，包含纸质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存储载体为只读光盘、U 盘或一次写入光盘。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确定；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服务部分得分高者为中标人；得分、投标报价、服务部分得分均相同的，随机抽取。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 （3）其他要求：____。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邮件或纸质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1、询问 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中的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和项目联系方式。 2、质疑 联系部门：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综合法务部； 联系电话：010-65915204；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6 号北京 INN 3 号楼 9 层。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 收费标准：按“商务技术文件格式中 12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服务类收取，按中标金额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由中标人支付；中标后，非因中标人原因导致项目未执行、需退还服务费的，采购代理机构按服务费总额的 30%收取项目执行成本费用，低于 1 万的按 1 万收取，高于 5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p>万的按 5 万收取。服务费不足 1 万的，按实际服务费收取。</p> <p>代理费收受人信息：</p> <p>收款单位：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p> <p>开 户 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门支行</p> <p>银行账号：1119 1701 0400 02067</p> <p>开户行行号：1031 0001 9176</p> <p>缴纳时间：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交付招标服务费。</p>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5.2.1 中小企业定义：
-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

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

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 5.4.1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5.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6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6.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8 采购需求标准

5.8.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8.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

(2023) 7号), 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 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 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 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 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 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不足 15 日的, 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5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

人；

12.6.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6.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7.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份数及签署、盖章

14.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份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若正本与副本或电子版不符，以正本为准。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按要求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投标文件的，应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的，应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以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投标人应将上述证明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的内容上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应当装订成册，编制页码。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4.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后才有效。

14.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4.5 本招标文件中所要求加盖的投标人公章是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它“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在招标文件规定处亲笔写上本人姓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章或印鉴”是指投标人法定代

表人（单位负责人）在招标文件规定处加盖个人名章、手签章、印鉴等。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指投标人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载明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投资人”等。

- 14.6 以联合体投标的，除招标文件格式中要求外，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盖章处应加盖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联合体牵头人公章或所有联合体成员公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5.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包含正副本）、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包含正副本）、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提交**。投标人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应为**原件**，同时，**投标文件正本中也应附有此表原件**。

- 15.2 如果投标文件未密封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 15.3 所有封装封面上均应：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指定的地址。
- 2) 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3) 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 4) 在密封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也可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规定的地址。

- 16.2 采购人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 16.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 17.2 投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撤回投标的通知，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应当同时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并明确“撤回投标”的授权。
- 17.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补充或修改。
- 17.4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不予退还。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18.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18.3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

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依法自主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

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p>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p> <p>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p> <p>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p>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无须投标人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p>(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p> <p>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p> <p>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p>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p> <p>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p>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9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1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

		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2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3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

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_

-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 5 报告违法行为
-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审项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价格部分 (10分)	报价 (10分)	<p>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评标价格 合格投标人的有效价格得分= (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 ×10</p>
2	商务部分 (24分)	业绩 (20分)	<p>综合考虑投标人自 2022 年 01 月 01 日起至今承担的相同或类似项目业绩经验，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证明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20 分。 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合同关键内容页、合同金额页、签署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投标人能力 (4分)	<p>1、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2、投标人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3、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4、投标人具有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得 1 分。 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3	服务部分 (66分)	设备、耗材技术要求的符合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p>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对第五章采购需求中二、设备、耗材技术要求的符合性及响应程度进行评审。其中，33 个一般技术指标。 每有一项一般技术指标无偏离或正偏离得 1 分，一般技术指标最高得 33 分。 注：</p>

		<p>(33 分)</p>	<p>①投标人应对每一项技术要求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支持资料指的是官网截图、或厂家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产品彩页、产品说明书、方案等。</p> <p>②若投标文件中多处重复出现同一指标且响应不一致，以证明材料数据为准；未提供证明材料的，将以负偏离为准。</p>
		<p>车辆配备方案 (5 分)</p>	<p>1、车辆配备方案、服务内容完善、丰富、针对性强，能够为采购人提供优质的车辆服务，得 3 分；</p> <p>2、车辆配备方案、服务内容基本完善、有针对性，能够为采购人提供一定的优质的车辆服务，得 2 分；</p> <p>3、车辆配备方案、服务内容基本完善，能够为采购人提供基本的车辆服务，得 1 分；</p> <p>4、未提供不得分。</p> <p>投标人须提供“所提供的车辆不含有事故车”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司机配备方案 (6 分)</p>	<p>1、投标人所配备的专职司机数量满足采购人要求，得 2 分；</p> <p>(须提供司机配备人员名单及驾驶车型，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p>2、投标人所配备的司机均有 C1 或 B1 驾照，得 2 分；</p> <p>(须提供驾照照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投标人须提供“所配备的专职司机均具有 5 年以上驾龄，身体健康，无不良嗜好”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人员配备 (14 分)</p>	<p>各岗位人员配备数量满足采购人要求，得 2 分。</p> <p>(须提供人员配备清单及岗位分工明细，未提供不</p>

			得分)
			<p>综合考虑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投入的实施团队人员的经验实力。</p> <p>(1) 人员组成科学合理, 人员综合素质高、能力和专业性强, 职责分工清晰明确, 经验丰富的, 得 5 分;</p> <p>(2) 人员组成科学性有所欠缺, 人员综合素质一般、能力和专业性一般, 职责分工一般, 人员经验一般的, 得 3 分;</p> <p>(3) 人员组成科学性较差, 人员综合素质一般、能力和专业性较差, 职责分工不明确, 人员经验欠缺的, 得 1 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p>(1) 现场技术保障服务 (高级工程师): 每提供 1 个高级职称, 得 2 分, 最高得 4 分;</p> <p>(2) 现场技术保障服务 (中级工程师): 每提供 1 个中级职称或高级职称的, 得 1 分, 最高得 3 分;</p>
		保密方案 (3 分)	<p>投标人在保守有本项目未公布信息、机密等方面是否符合有关要求。</p> <p>(1) 投标人在保守有关本项目未公布信息、机密等方面符合有关要求, 保密方案全面有效、可操作性强, 得 3 分;</p> <p>(2) 投标人在保守有关本项目未公布信息、机密等方面基本符合有关要求, 保密方案较全面有效、可操作性较强, 得 2 分;</p> <p>(3) 投标人在保守有关本项目未公布信息、机密等方面方案一般, 安保方案一般, 得 1 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应急预案	(1) 应急预案中风险分析透彻、应对措施针对性强,

		(5分)	具有完善的应急保障措施，得5分； (2)应急预案中风险分析较透彻、应对措施针对性较强，具有较完善的应急保障措施，得3分； (3)应急预案中风险分析不透彻、应对措施针对性不强，应急保障措施有欠缺，得1分； (4)未提供，得0分。
合计 100 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设备、耗材需求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购买/租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1	人员塑封证件	塑封证件， 85mm×125mm，含塑封膜、专用打印纸张、13.56Mhz 芯片，正背面彩色打印。会议全程使用。	约 110000 张	购买	否
2	人员卡式证件	PVC 证件， 88mm×125mm，含 PET 卡体材料，加装 13.56Mhz RFID 电子芯片，正背面彩色打印，可满足多届使用。会议全程使用。	约 35000 张	购买	否
3	车辆证件	210mm×297mm，专用打印纸张、915MHz 芯片，正背面彩色打印。会议全程使用。	约 18000 张	购买	否
4	定制挂带	四色定制挂带，金属双钩， 900mm 长×20mm 宽。会议全程使用。	约 107000 条	购买	否
5	专场标识	定制尺寸，规格不小于 15mm，制作材料为不干胶纸贴，正面印刷图案和文字，背面涂不干胶。图案和文字要求彩色印刷。会议全程使用。	约 40000 个	购买	否

6	培训材料及 证件样本	定制尺寸，铜版纸四色彩印。会议全程使用。	约 300 套	购买	否
7	手持式证件 查验设备	可查验人员证件；4.3 寸高清高亮屏全视角，阳光下可见；具有防掉电数据安全保护，在完全掉电（卸下电池及不外接电源）的情况下，数据不丢失；IP65 防护等级；待机时间：不低于 150 小时，工作时间：不低于 8 小时。 31 台*6 天/国会，17 台*6 天/首钢园，共 288 台天。	约 288 台天	租赁	/
8	人员证件查 验设备	通信标准：ISO 15693，无障碍通道式识读证件，允许多人列队通过；最大通道宽度：不低于 120cm；带光电传感器，能识别有无人员通过；显示系统：机柜集成双屏显示模块，外屏不低于 32 寸，内屏不低于 17 寸高亮电容触摸屏；内置工控主机。处理器：主频不低于 1.8GH，四核心八线程；内存：不低于 DDR3L-1600 MT/s DDR3 1600 16GB；网络：双千兆网卡+8 口千兆交换机；硬盘：500G 以上固	约 320 套天	租赁	/

		<p>态硬盘；接口：4*USB3.0；4*USB2.0；4*COM；能够在室外场所使用，可实时抓拍人脸图像，进行人脸比对，实现对通行人员的自动核验；人脸识别组件分辨率：不低于 200W（1920*1080）；传感器：1/1.8" 星光级低照度电动变焦，2.8~30 毫米；硬件接口：1 个自适应以太网口，支持 SDK 存储、FTP 存储 TF 卡存储（最大 256G），具有断网续传功能，2 路报警输入输出接口，1 路音频输入输出接口，1 路 485 接口；支持不低于 10 万人员库的比对，提供人脸抠图、提取特征和特征比对；漏电保护：机柜内置漏电保护，可自动切断电源；电源防护：机柜内置过载保护装置。</p> <p>21 套*8 天/国会，3 套*4 天/国会，20 套*7 天/首钢园，共 320 套天。</p>			
9	人像比对辅助验证系统	用于比对人证同一，包含人脸识别高清摄像头、服	约 320 套天	租赁	/

	设备	<p>务器等硬件设备以及配套后台支持平台。</p> <p>21 套*8 天/国会，3 套*4 天/国会，20 套*7 天/首钢园，共 320 套天。</p>			
10	车辆证件查验设备	<p>自动识读车辆证件并自动识别车牌号，同时对证件场馆代码、停车/通行权限、车牌号进行校验；工作频率：920.5~924.5MHz，可根据赛事现场无线电管控要求，在工作频率范围内进行调整；有效识读距离：不小于 10 米；识读速度：小于 1 秒；具有防尘、防水功能；支持多卡同时识读；工控主机：散热：无风扇处理，铝型材机箱自动导热；处理器：主频不低于 2.3GH，双核心四线程；内存：单通道低电压 DDR3L-1600 MT/s DDR3 1600 8GB；双显支持；双千兆网卡；4 个 USB3.0+4 个 USB2.0。</p> <p>3 套*13 天/国会，3 套*11 天/首钢园，共 72 套天。</p>	约 72 套天	租赁	/
11	制证服务器	<p>用于证件制作。CPU 2 颗 Intel Xeon E5-2620 以上，</p>	约 44 台天	租赁	/

		内存 64GB、硬盘 900GB 以上，冗余电源。 1 台*22 天/国会，1 台*22 天/首钢园，共 44 台天。			
12	验证服务器	用于快速处理并备份证件查验过程中的验证数据及视频记录数据。CPU 2 颗 Intel Xeon E5-2620 以上，内存 64GB、硬盘 900GB 以上，冗余电源。 1 台*6 天/国会，1 台*6 天/首钢园，共 12 台天。	约 12 台天	租赁	/
13	制证打印机	可彩色打印，彩色打印速度不低于 50ppm，黑白打印速度不低于 55ppm，耗材类型为鼓粉分离，预热时间不高于 8 秒（从省电模式启动），首页打印时间不高于 3.5 秒，适用于加工塑封证件。 前期共 10 台，共 16 天；会议期间 3 台，共 6 天；共 178 台天。	约 178 台天	租赁	/
14	UV 打印机	压电喷墨方式打印方式，含 6 色专用 UV 墨水及配件，内置 LED-UV 灯，即时固化，最大打印尺寸为 508*330mm，最大打印分	约 28 台天	租赁	/

		<p>辨率为 1440dpi, 适用于加工 PVC 证件,</p> <p>2 台*7 天/国会, 2 台*7 天/首钢园, 共 28 台天。</p>			
15	制证电脑	<p>证件制作专用电脑, 用于证件制作中信息受理、录入等功能。显示屏尺寸 ≥ 19 英寸; 处理器 \geq Intel Core I3-4170; 内存容量 $\geq 4GB$; 硬盘容量 $\geq 512GB$。</p> <p>前期共 20 台, 共 16 天; 会议期间共 6 台, 共 6 天; 共 356 台天。</p>	约 356 台天	租赁	/
16	对码读卡器	<p>具有对证件芯片身份认证和对信息的完整性鉴别功能, 证件机读时间不小于 1 秒, 工作频率 13.56MHz, 用于证件制作中将个人信息写入电子芯片。</p> <p>前期共 20 台, 共 16 天; 会议期间共 6 台, 共 6 天; 共 356 台天。</p>	约 356 台天	租赁	/
17	塑封机	<p>热塑封操作方式, 最大过塑宽度 340mm(A3 幅面), 最大过塑厚度 1.2mm 厚度, 速度 300-1600mm/分, 用于将塑封膜与打印纸在高温下压制卡体。</p>	约 356 台天	租赁	/

		前期共 20 台，共 16 天； 会议期间共 6 台，共 6 天； 共 356 台天。			
18	核心交换机 (S6720S-16 X-LI-16S-AC)	16x10GESFP+端口；内置 AC 电源，RPS 冗余电源； 支持 USB，包转发率 240Mpps，交换容量 1.28Tbps。会议全程使用。	约 6 台	租赁	/
19	POE 交换机 (LS-5024PV 3-EI-HPWR)	不低于 24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 网端口，4 个 100/1000BASE-XSFP 光 口；背板带宽 336Gbps， 包转发率 96Mpps；支持 POE+。会议全程使用。	约 25 台	租赁	/
20	光模块： SFP-FE-LX-S M1310	光模块-单模模块，波长 1310nm，接口类型 LC， 传输距离 15km。会议全程 使用。	约 112 个	租赁	/
21	光电转换器	支持 1000Base-FX 光纤传 输标准，可与其他产品相 通；支持 IEEE802.1Q 及 ISL 可选骨干连接；工作 速率 1000Mbps、100Mbps 和 10Mbps 自动适应。会 议全程使用。	约 50 台	租赁	/
22	HUB8 口集线 器	交换方式：存储-转发；交 换容量：16G，包转发率： 7.44Mpps；网络标准：	约 50 台	租赁	/

		IEEE802.3, IEEE802.3u, IEEE802.3ab, IEEE802.3x; 端口描述：8个10/100/1000M电口。会议全程使用。			
23	综合配线机柜	尺寸不低于700mm×550mm×450mm,适用于各验证点位安装POE交换机及其他设备等。会议全程使用。	约25台	租赁	/
24	光缆(室外铠装)	光缆芯数：12芯；光缆外径：0.95cm；衰减：(@1310nm)<0.35dB,(@1550nm)<0.22dB；外皮材质：聚乙烯(PE)保护管，加强钢丝：加粗磷化钢丝，使用温度：-40°C~+70°C。会议全程使用。	约72500米	租赁	/
25	光缆熔纤服务	对每个大验证点位光缆进行熔接、末端验证点位至核心验证点位进行熔接。会议全程使用。	约600芯	购买	否
26	光缆测试服务	光缆熔接完毕后使用专业工具测试，包括损耗值，稳定值及其他光传送标准值测试。会议全程使用。	约900芯	购买	否
27	电源插座	额定电流10A，额定电压	约31个	租赁	/

		250V，电源线长度不低于5米。会议全程使用。			
28	光纤跳线/10米，LC-SC 单模	插损≤0.5dB；回损≥50dB；长度 10 米。会议全程使用。	约 224 条	租赁	/
29	光纤跳线/20米，LC-SC 单模	插损≤0.5dB；回损≥50dB；长度 20 米。会议全程使用。	约 50 条	租赁	/
30	光纤分配架/12 口	插入耐久性寿命>1000 次，高压防护地与机架间绝缘电阻>20000MΩ/1 分钟，不击穿，无飞弧。会议全程使用。	约 50 套	租赁	/
31	进口布基胶带	厚度：不少于 0.27mm，基材：高分子涂覆布，规格：宽度 10mm~90mm，长期耐温性：93℃。会议全程使用。	约 2500 米	租赁	/
32	室外盖板	直板外形不少于 1000mm*30mm，槽宽 25mm×槽高 25mm×2 个槽；材质橡胶底座+TPE 盖板。会议全程使用。	约 5000 块	租赁	/
33	SDH 以太网服务	中国联通，新建临时专用链路，链路带宽 200Mbps，租赁期一个月。会议全程使用。	约 2 条	租赁	/

二、设备、耗材技术要求

1、人员塑封证件

塑封证件，85mm×125mm，含塑封膜、专用打印纸张、13.56Mhz 芯片，正背面彩色打印。会议全程使用。

2、人员卡式证件

PVC 证件，88mm×125mm，含 PET 卡体材料，加装 13.56Mhz RFID 电子芯片，正背面彩色打印，可满足多届使用。会议全程使用。

3、车辆证件

210mm×297mm，专用打印纸张、915MHz 芯片，正背面彩色打印。会议全程使用。

4、定制挂带

四色定制挂带，金属双钩，900mm 长×20mm 宽。会议全程使用。

5、专场标识

定制尺寸，规格不小于 15mm，制作材料为不干胶纸贴，正面印刷图案和文字，背面涂不干胶。图案和文字要求彩色印刷。会议全程使用。

6、培训材料及证件样本

定制尺寸，铜版纸四色彩印。会议全程使用。

7、手持式证件查验设备

可查验人员证件；4.3 寸高清高亮屏全视角，阳光下可见；具有防掉电数据安全保护，在完全掉电（卸下电池及不外接电源）的情况下，数据不丢失；IP65 防护等级；待机时间：不低于 150 小时，工作时间：不低于 8 小时。31 台*6 天/国会，17 台*6 天/首钢园，共 288 台天。

8、人员证件查验设备

通信标准：ISO 15693，无障碍通道式识读证件，允许多人列队通过；最大通道宽度：不低于 120cm；带光电传感器，能识别有无人员通过；显示系统：机柜集成双屏显示模块，外屏不低于 32 寸，内屏不低于 17 寸高亮电容触摸屏；内置工控主机。处理器：主频不低于 1.8GH，四核心八线程；内存：不低于 DDR3L-1600 MT/s DDR3 1600 16GB；网络：双千兆网卡+8 口千兆交换机；硬盘：500G 以上固态硬盘；接口：4*USB3.0；4*USB2.0；4*COM；能够在室外场所使用，可实时抓拍人脸图像，进行人脸比对，实现对通行人员的自动核验；人脸

识别组件分辨率：不低于 200W（1920*1080）；传感器：1/1.8" 星光级低照度电动变焦，2.8~30 毫米；硬件接口：1 个自适应以太网口，支持 SDK 存储、FTP 存储 TF 卡存储（最大 256G），具有断网续传功能，2 路报警输入输出接口，1 路音频输入输出接口，1 路 485 接口；支持不低于 10 万人员库的比对，提供人脸抠图、提取特征和特征比对；漏电保护：机柜内置漏电保护，可自动切断电源；电源防护：机柜内置过载保护装置。21 套*8 天/国会，3 套*4 天/国会，20 套*7 天/首钢园，共 320 套天。

9、人像比对辅助验证系统设备

用于比对人证同一，包含人脸识别高清摄像头、服务器等硬件设备以及配套后台支持平台。21 套*8 天/国会，3 套*4 天/国会，20 套*7 天/首钢园，共 320 套天。

10、车辆证件查验设备

自动识读车辆证件并自动识别车牌号，同时对证件场馆代码、停车/通行权限、车牌号进行校验；工作频率：920.5~924.5MHz，可根据赛事现场无线电管控要求，在工作频率范围内进行调整；有效识读距离：不小于 10 米；识读速度：小于 1 秒；具有防尘、防水功能；支持多卡同时识读；工控主机：散热：无风扇处理，铝型材机箱自动导热；处理器：主频不低于 2.3GH，双核心四线程；内存：单通道低电压 DDR3L-1600 MT/s DDR3 1600 8GB；双显支持；双千兆网卡；4 个 USB3.0+4 个 USB2.0。3 套*13 天/国会，3 套*11 天/首钢园，共 72 套天。

11、制证服务器

用于证件制作。CPU 2 颗 Intel Xeon E5-2620 以上，内存 64GB、硬盘 900GB 以上，冗余电源。1 台*22 天/国会，1 台*22 天/首钢园，共 44 台天。

12、验证服务器

用于快速处理并备份证件查验过程中的验证数据及视频记录数据。CPU 2 颗 Intel Xeon E5-2620 以上，内存 64GB、硬盘 900GB 以上，冗余电源。1 台*6 天/国会，1 台*6 天/首钢园，共 12 台天。

13、制证打印机

可彩色打印，彩色打印速度不低于 50ppm，黑白打印速度不低于 55ppm，耗材类型为鼓粉分离，预热时间不高于 8 秒（从省电模式启动），首页打印时间不

高于 3.5 秒，适用于加工塑封证件。前期共 10 台，共 16 天；会议期间 3 台，共 6 天；共 178 台天。

14、UV 打印机

压电喷墨方式打印方式，含 6 色专用 UV 墨水及配件，内置 LED-UV 灯，即时固化，最大打印尺寸为 508*330mm，最大打印分辨率为 1440dpi，适用于加工 PVC 证件。2 台*7 天/国会，2 台*7 天/首钢园，共 28 台天。

15、制证电脑

证件制作专用电脑，用于证件制作中信息受理、录入等功能。显示屏尺寸 ≥ 19 英寸；处理器 \geq Intel Core I3-4170；内存容量 $\geq 4GB$ ；硬盘容量 $\geq 512GB$ 。前期共 20 台，共 16 天；会议期间共 6 台，共 6 天；共 356 台天。

16、对码读卡器

具有对证件芯片身份认证和对信息的完整性鉴别功能，证件机读时间不小于 1 秒，工作频率 13.56MHz，用于证件制作中将个人信息写入电子芯片。前期共 20 台，共 16 天；会议期间共 6 台，共 6 天；共 356 台天。

17、塑封机

热塑封操作方式，最大过塑宽度 340mm（A3 幅面），最大过塑厚度 1.2mm 厚度，速度 300-1600mm/分，用于将塑封膜与打印纸在高温下压制卡体。前期共 20 台，共 16 天；会议期间共 6 台，共 6 天；共 356 台天。

18、核心交换机（S6720S-16X-LI-16S-AC）

16x10G SFP+ 端口；内置 AC 电源，RPS 冗余电源；支持 USB，包转发率 240Mpps，交换容量 1.28Tbps。会议全程使用。

19、POE 交换机（LS-5024PV3-EI-HPWR）

不低于 24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 个 100/1000BASE-XSFP 光口；背板带宽 336Gbps，包转发率 96Mpps；支持 POE+。会议全程使用。

20、光模块：SFP-FE-LX-SM1310

光模块-单模模块，波长 1310nm，接口类型 LC，传输距离 15km。会议全程使用。

21、光电转换器

支持 1000Base-FX 光纤传输标准，可与其他产品相通；支持 IEEE802.1Q 及 ISL

可选骨干连接；工作速率 1000Mbps、100Mbps 和 10Mbps 自动适应。会议全程使用。

22、HUB8口集线器

交换方式：存储-转发；交换容量：16G，包转发率：7.44Mpps；网络标准：IEEE802.3，IEEE802.3u，IEEE802.3ab，IEEE802.3x；

端口描述：8 个 10/100/1000M 电口。会议全程使用。

23、综合配线机柜

尺寸不低于 700mm×550mm×450mm，适用于各验证点位安装 POE 交换机及其他设备等。会议全程使用。

24、光缆（室外铠装）

光缆芯数：12 芯；光缆外径：0.95cm；衰减：(@1310nm)<0.35dB，(@1550nm)<0.22dB；

外皮材质：聚乙烯(PE)保护管，加强钢丝：加粗磷化钢丝，使用温度：-40°C~+70°C。会议全程使用。

25、光缆熔纤服务

对每个大验证点位光缆进行熔接、末端验证点位至核心验证点位进行熔接。会议全程使用。

26、光缆测试服务

光缆熔接完毕后使用专业工具测试，包括损耗值，稳定值及其他光传送标准值测试。会议全程使用。

27、电源插座

额定电流 10A，额定电压 250V，电源线长度不低于 5 米。会议全程使用。

28、光纤跳线/10 米，LC-SC 单模

插损≤0.5dB；回损≥50dB；长度 10 米。会议全程使用。

29、光纤跳线/20 米，LC-SC 单模

插损≤0.5dB；回损≥50dB；长度 20 米。会议全程使用。

30、光纤分配架/12口

插入耐久性寿命>1000次，高压防护地与机架间绝缘电阻>20000MΩ/1分钟，不击穿，无飞弧。会议全程使用。

31、进口布基胶带

厚度：不少于0.27mm，基材：高分子涂覆布，规格：宽度10mm~90mm，长期耐温性：93℃。会议全程使用。

32、室外盖板

直板外形不少于1000mm*30mm，槽宽25mm×槽高25mm×2个槽；材质橡胶底座+TPE盖板。会议全程使用。

33、SDH以太电路服务

中国联通，新建临时专用链路，链路带宽200Mbps，租赁期一个月。会议全程使用。

三、车辆服务要求

1、车辆配备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时长	数量	是否含司机人员
1	施工用车服务	7天	约10辆/天	是
2	拆除用车服务	3天	约10辆/天	是
3	值班用车服务	5天	约3辆/天	是

2、投标人所提供的车辆不能含有事故车，应出具相应车辆的年检标识。

3、投标人应对施工用车、拆除用车、值班用车提供司机，所配备的司机应有C1或B1驾照，5年以上驾龄，身体健康，无不良嗜好。

四、人员配备要求：

1、人员配备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时长	数量	岗位职责	办公地点及人数要求
1	现场保障服务	15天	约2人/天	按照会议需求修改相关软件	首钢园1

	(软件管理)			模块。部署受理系统软件，完成数据受理、背审管理、库房管理等模块的配置工作。部署验证中心平台，配置数据管理模块；部署数据分发接口；配置终端查验系统的数据获取功能；制证中心全程对接注册系统数据工作。	人、国会 1 人
2	现场保障服务 (运维管理)	22 天	约 4 人/天	<p>负责现场制证、验证技术保障运维管理服务。制证运维负责前期首钢园、国会两处制证中心场地踏勘，制证中心制证设备部署规划，人员岗前培训，证件制作管理整体把控，现场应急处理等工作，确保制证环节按照甲方需求节点完成成品证件的制作。</p> <p>验证运维负责首钢园、国会两处现场设备部署点位踏勘，设备部署规划，人员安排及岗前培训、组织人员进行设备安装、部署调试，现场应急处理等工作。</p>	首钢园 2 人、国会 2 人
3	现场保障服务 (技术支持)	16 天	约 11 人/天	<p>证卡制作员在制证阶段，在首钢园、国会两处制证中心提供证件制作现场技术支持服务，主要完成设备安装部署，系统、设备维护、证件质检、库房管理等证件制作技术支持及保障工作，保证证件制作工作正常运行。</p> <p>验证技术员在验证阶段，在首钢园、国会两处负责各证件查验点</p>	首钢园 4 人、国会 7 人

				的现场技术支持及运行维护工作，主要完成设备安装部署，系统、设备维护等证件查验技术支持及保障工作，保证证件查验工作正常运行。	
4	施工人员服务	7天	约35人/天	会场光缆铺放，各大棚验证点位网络综合布线与施工。	首钢园15人、国会20人
5	设备、线缆拆除用人工服务	3天	约12人/天	现场链路和设备拆除，施工现场复原。	首钢园6人、国会6人
6	现场技术保障服务（高级工程师）	10天	约2名/天	负责核心网络设备配置，系统使用期间现场核心网络设备和链路保障等。	首钢园1人、国会1人
7	现场技术保障服务（中级工程师）	10天	约3名/天	负责各大棚验证点位网络设备配置，系统使用期间现场各大棚网络设备和链路保障等。	首钢园1人、国会2人
8	值守人工服务	10天	约5人/天	现场人工值守，对每个点位进行巡查、故障排除、传输稳定性测试等。	首钢园2人、国会3人

五、验收

1、验收主体：采购人

2、验收时间：采购人指定时间

3、验收方式：采购人自行验收

4、验收内容：

- (1) 证件制作数量、制作工艺、设备数量、设备品牌型号符合甲方需求。
- (2) 设备安装完毕并调试完成。
- (3) 主干链路带宽不低于 100Mbps。

(4) 按照采购人的测试要求，网络连通性测试通过，满足采购人联网要求。

(5) 项目完成后，拆除为本次活动搭建的链路和提供的设备，并按照采购人要求复原施工现场。

6、验收标准：100%在采购人规定时间之内完成工作任务。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本合同是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2024 年服贸会证件制作与查验项目 技术服务合同

2024 年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填写说明

一、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二、本合同书适用于一方当事人（受托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委托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

三、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四、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 _____

住所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项目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受托方（乙方）： _____

住所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项目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承接甲方项目，并向乙方支付相应的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1. 技术服务的目标：乙方为甲方承办的博览会提供证件定制技术服务。
2. 技术服务的内容：

1) _____；

2) _____。

3. 技术服务的方式：_____。

第二条：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1. 技术服务地点：_____

2. 技术服务期限：_____

3. 技术服务计划：

1) _____；

2) _____。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因乙方原因造成不能按期完成本项目工作，乙方每延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如逾期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乙方应承担甲方已支付款项的 20%作为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与可得利益的损失。

因甲方原因造成不能按期完成工作的，则整体验收交付使用日期顺延，如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提供凭据，甲方审核后给予赔偿。

4. 技术服务质量要求：达到甲方要求，确保项目顺利完成。

第三条：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项目所需人员实体证件。

2. 提供工作条件：

1) 项目建设所依赖的甲方资源服务支持；

2) 项目部署运行环境的协调准备。

3. 其他：无。

第四条：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本合同含税总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其中不含税金额（¥_____），增值税税额（¥_____）。本合同按含税价计取。在本合同期限内，若遇国家税率调整，不含税金额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增值税额按调整后的税率重新计算，并以发票开具时的税率为准。甲方根据附件一价格清单明细按实结算，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金额依据双方签字确认的实际核算总金额为准。

2. 技术服务费在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前提下，由甲方_____（一次或分期）支付乙方。尽管有前述约定，为避免歧义，乙方同意最终支付金额以市财政批复金额为准。甲方将根据最终结算单金额（不超于市财政批复金额）将款项支付乙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合法、等额的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如因财政性资金拨付进度的原因导致甲方无法按时支付的，不视为甲方违约。如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甲方有权从任何应付款项中直接扣除乙方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甲方开票信息：

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单位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户：_____

接收电子发票邮箱：_____

乙方收款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_____

地址：_____

账号：_____

第五条：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技术方案。
2. 人员范围：参与项目工作全体人员。

3. 保密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双方确认可公开之日止。

4. 泄密责任：任何一方因泄密造成的损失，均承担法律及经济责任。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原始基础资料、接收的甲方所有信息。

2. 人员范围：参与项目工作全体人员。

3. 保密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双方确认可公开之日止。

4. 泄密责任：任何一方因泄密造成的损失，均承担法律及经济责任。

第六条：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七条：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

2.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

1) 合同所列服务清单。

3.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和时间：乙方交付服务后【1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验收申请，甲方在收到书面验收申请【10】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确认工作，验收标准以合同附件一所列服务清单为准，若甲方未提出书面异议，视为已验收合格。

第八条：双方确定：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乙双方所有。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第九条：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甲方提供资料或者工作条件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经甲方书面确认后，乙方可以顺延因此受到影响的服务成果提交时间；如果甲方的该等违约行为使得乙方无法提供技术服务的，甲方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直接损失。

2. 甲方延迟支付合同价款，并经乙方催告后满三个月后仍不支付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延迟支付额度的2%/日支付违约金，延迟支付超过6个月时，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全部损失。

3. 乙方不能按照约定时间提供技术服务或者交付技术成果的，每延迟一日按照合同价款的 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迟时间超过 30 个工作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合同价款，并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鉴定费等直接经济损失与可得利益的损失。

第十条：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负责项目的技术协调，相互积极沟通，促进项目完成。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一条：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发生不可抗力；
2. 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没有必要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方式处理：

1. 依法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1. 无

第十四条：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确认后，附件二保密协议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无。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捌份，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八条：附件清单

附件一：《项目价格清单明细》

附件二：《保密协议》

(以下无正文, 为签字页)

甲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一 《项目价格清单明细》:

附件二

保密协议

甲方：

地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乙方：

地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鉴于甲乙双方形成委托关系。为了维护双方所持有秘密的安全，约束双方遵守保守秘密的义务，特签订本《保密协议》，本协议作为《“会议证件制作及管理服务项目”技术服务合同》的附件，经甲、乙双方签署后生效。具体内容如下：

1.任何一方及其职员，为完成委托事项所接触到的对方的个人信息数据、认证信息及结果等资料和信息（以下统称“保密资料”），无论以何种形式或载于何种载体，是否标明“保密”字样，均应予以保密。

2.任何一方及职员有义务对保密资料采取不低于对其本身商业秘密所采取的保护手段予以保护。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不得将保密资料的部分或全部用于委托事项以外的其他用途。

3.任何一方可仅为实现本委托事项之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职员披露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

4.任何一方及其职员泄漏对方保密资料，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受到的损失，构成犯罪的，守约方有权将犯罪线索移送公安司法机关。任何一方职员因泄密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泄密职员和该方向守约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5.任何一方均应当妥善保管对方的保密资料，除为实现本协议目的外，不得以任何方式（如软硬盘、图纸、彩样、照片、菲林、光盘等）留存对方的保密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素材、半成品、成品），非因实现本协议目的外，任何一方不得将对方任何信息通

过网络传播。双方应当在本项目终结时将保密资料原件全部返还给对方，并销毁所有复制件。

6.任何一方不得允许或协助（包括但不限于出借、赠与、出租、转让等行为）任何第三人使用对方秘密。

7.任何一方进入对方场地员工，不得私自采取拍照、录像、直播等方式，采集、传递、储存该方场地内的任何信息。

8.无论本项目是否被撤销、变更、解除或终止，本《保密协议》不受其限制而继续有效，并在该项目撤销、变更、解除或终止后继续有效，双方均应继续承担《保密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无论一方职员在签订本保密协议后与该方劳动关系是否存续，均应履行本保密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

9. 本项目执行期间，涉及甲方的所有数据均需加密存储，不允许除甲乙两方外的任何第三方读取。且涉及甲方的所有数据，在会议结束后需删除销毁，不允许乙方以任何形式存储或另作他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

法定代表（委托）人：

日期：

乙方：

法定代表（委托）人：

日期：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

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3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复印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标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2					
3	...				
总价（元）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4.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报价自拟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 （应进行选择，未选择 投标无效 ）： <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系列明，否则 投标无效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
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投标人承诺函

承诺函

至：北京市国际服务贸易事务中心

我公司_____承诺，若我公司获得本项目的中标资格，若中标金额高于市财政预算批复金额和市财政评审中心对本项目评审的审定金额，我公司将无条件接受本项目的合同总价以市财政预算批复金额和市财政评审中心对本项目评审的审定金额为准。若经核算我公司可能无法支持项目的顺利执行，可拒绝与采购人签订最终的政府采购合同，我公司将无条件放弃中标资格；并同意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若我公司经核算可以顺利完成本项目并实现预期目标，应及时和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履行中标人义务。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 服务方案

9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 招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代理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公开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现金或经贵公司认可的一种方式，向贵公司指定的银行账号，按照招标文件中招标服务费收取标准一次性支付招标服务费，且最迟不超过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7 个工作日。如我公司未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招标服务费，我公司同意贵公司从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中扣除相应款项。

我公司中标后，如本项目非因我公司原因导致项目未执行、需退还服务费的，我公司同意贵公司按服务费总额的 30%收取项目执行成本费用，低于 1 万的按 1 万收取，高于 5 万的按 5 万收取。服务费不足 1 万的，按实际服务费收取。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中标金额	费率	
	货物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200 万元以下	1.5%	1.5%
200~500 万元（含 500 万元）	1.1%	1.1%
500~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	0.8%	0.8%
1000~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	0.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含 1 亿元）	0.25%	0.2%
1~10 亿元（含 10 亿元）	0.05%	0.05%
10 亿以上	0.01%	0.01%

(1) 中标金额为100万元以下的项目，按照以下固定收费标准执行：

中标金额为50 万元以下（含50 万元）的货物、服务、工程（非标办）招标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10000 元。

中标金额为50~100万元（含100 万元）的货物、服务、工程（非标办）招标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15000 元。

(2) 中标金额为100万元以上的项目，按照上表，以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 预算金额 100 万元以上，500 万以下的项目，采用“全流程线上线下结合”模式，代理服务费须在原收费标准基础上上浮 15%。

(4) 预算金额 500 万（含）以上的项目，采用“全流程线上线下结合”模式，代理服务费须在原收费标准基础上上浮 10%。